

股票代码：000017、200017 股票简称：*ST 中华 A、*ST 中华 B 公告编号：2010—032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本公司股票 A 股（证券简称：*ST 中华 A，证券代码：000017）于 2010 年 5 月 17 日、18 日、19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跌幅偏离值累计达到 15%，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工作指引第三号——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规定，公司对相关事项进行了必要的核实，现将核实情况说明如下：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1、本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一切正常，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正常履行职责。本公司目前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影响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2、本公司 2008 年、2009 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的审计结果显示的净利润均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公司股票自 2010 年 4 月 28 日起被深圳证券交易所实施了退市风险警示特别处理。

3、2010 年 1 月 14 日，公司最大股东及债权人深圳市国晟能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依照《破产法》的规定，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要求对本公司进行重整的申请，目的是希望通过重整使本公司恢复并进一步改善持续经营能力。并分别于 2010 年 2 月 9 日、3 月 17 日向深圳市中级人民法院提交了《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整可行性报告》。目前法院正在审查之中，尚未有进展。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

1、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本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本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香港商报》，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中华自行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0年5月20日